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19-26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熊建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克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博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0,452,093.70	650,032,997.33	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998,533.09	98,377,550.44	-2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930,951.19	88,737,051.63	-2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237,735.96	-40,623,633.07	-62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2.99%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650,592,249.67	10,658,854,133.73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64,651,509.23	5,195,187,621.88	-4.44%

注：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毛利较高、上年对利润贡献较大的方大城项目，计划销售面积已近尾声，营业收入及利润减少所致。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轨道交通设备产业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有上升，具体如下：

- 1、房地产产业2019年1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6,343.4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0.60%；实现净利润5,079.0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846.89万元，减少比例为48.83%。
- 2、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2019年1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3,112.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56%；实现净利润1,420.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6.28%；
- 3、轨道交通设备产业2019年1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836.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25%；实现净利润1,123.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19%。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123,384,189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6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3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4,80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3,333.3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71,670.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4,26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8,356.03	
合计	5,067,581.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0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8%	113,202,154	0	质押	32,860,000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36%	93,875,638	0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26,791,488	0		
方威	境内自然人	1.06%	11,933,370	0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境外法人	0.91%	10,175,518	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71%	7,946,483	0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6,108,732	0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4%	6,025,958	0		

曲春林	境内自然人	0.36%	4,038,961	0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6%	4,001,70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202,154	人民币普通股	113,202,154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93,875,638	境内上市外资股	93,875,638		
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6,791,4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91,488		
方威	11,933,37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3,370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0,175,51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175,518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7,946,483	境内上市外资股	7,946,483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6,108,732	境内上市外资股	6,108,732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6,025,958	境内上市外资股	6,025,958		
曲春林	4,038,961	人民币普通股	4,038,961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4,001,704	境内上市外资股	4,001,7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共青城时利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9年3月31日金额	2018年12月31日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79,973,007.98	51,698,111.14	54.69%	主要系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208,000,000.00	236.54%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74,471,020.46	278,577,848.54	-37.37%	主要系本期确认销售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0,937,500.20	44,513,062.17	-52.96%	主要系支付年度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0	200,000,000.00	125.00%	系将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盈余公积	54,042,195.07	120,475,221.40	-55.14%	主要系本期回购B股冲减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33,241,693.55	57,107,989.44	-41.79%	主要系计提房地产销售业务税金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48,521,803.12	37,182,042.44	30.50%	主要系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地铁屏蔽门业务营业收入增加，导致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513,176.48	33,501,097.89	-41.75%	主要系利润减少，对应计提的所得税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37,735.96	-40,623,633.07	-629.23%	主要系房地产销售收款减少，及收到的保证金返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596,452.25	29,253,596.52	900.21%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支付现金股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房地产项目进展情况

1、深圳方大城项目：2019年第一季度，方大城项目实现销售面积2540.9平方米，累计销售面积84,951.4平方米；商业招商签约率为91%；截至2019年一季度末，1#楼累计出租面积12,462.44平米，出租率17.18%。

2、南昌凤凰洲项目：2018年5月开工建设，该项目占地约1.7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9.3万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为6.6万平方米，是涵盖商业、酒店、公寓、写字楼为一体的商业综合体。截至2019年一季度末，主体工程两层地下室已基本完成。项目计划2019年下半年开始预售、2020年上半年竣工验收。目前项目工程建设正按照预期工程节点推进。

3、深圳方大邦深产业园项目：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占地面积20,714.9平方米，现状为工业厂房。项目已开始立项申报工作。截至2019年一季度末，项目仍处于立项报批阶段。

4、深圳市横岗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2018年9月底，公司全资子公司方大置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融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横岗大康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横岗大康股份合作公司上中分公司，共同签订了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合作意向书。该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村内，北至沿河路、南至山子下路、西至小康路、东至育英街，项目拟拆除用地范围面积约8万平方米，更新方向主要为居住功能，最终以政府审批为准。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项目的立项工作。

(二)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10日、2018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相关议案。公司自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1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B股股份32,097,497股，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8%，本次回购最高价为3.58港元/股，最低价为3.24港元/股，回购股份实际累计支付113,012,632.21港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

(三)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上海期货交易所	非关联方	否	沪铝	2,535.76	2018年07月13日	2019年12月10日	2,535.76	8,659.52	567.74		10,627.53	2.14%	28.88
合计				2,535.7	--	--	2,535.7	8,659.5	567.74		10,627.	2.14%	28.88

	6		6	2		5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了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采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铝期货品种，为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铝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已经建立并执行《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防范持仓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公允价值采用期货市场的公开报价计量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无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报告期内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B 股回购情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
2019 年 4 月 23 日